

2019 年度  
农工党河南省委部门决算

二〇二〇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农工党河南省委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农工党河南省委概况

##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情况

农工党河南省委机关内设 3 个职能处（室）：办公室、组织宣传处、参政议政调研处。决算汇总报表包含农工党河南省委本级单位报表。

**主要职责是：**中国农工民主党是以医药卫生、人口资源和生态环境领域高中级知识分子为主，由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组成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中，同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亲密友党。

1、办公室主要职责：负责机关内外联系和协调工作；组织、服务、保障好重大会务活动、重要会议；负责综合文件的起草；负责理论研究工作，负责领导秘书工作；负责公文处理、机要、档案、保密、人事、财务、年鉴编撰、固定资产管理、节能减排、信访、接待、后勤服务、值班、网站和通讯、安全保卫工作；负责老干部工作；负责车辆、机关办公室维修管理工作。

2、组织宣传处主要职责：负责指导全省组织的发展、巩固以及各级组织的组建、调整等组织建设工作，协助各级组织人事安排的协商工作；负责省委会组织方面档案资料收集、整理和保管工作；负责拟定党员的教育、培训、考察方案，提出后备干部人选推荐意见；负责全省组织中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或在政府部门任职（含特邀人员）党员的推荐、联系、沟通和统计工作；负责全省党内监督工作；负责组织类报表的填写、上报；负责河南农工信息编写工作及微信公众号的管理。

3、参政议政调研处主要职责：负责政协会议上的大会发言稿和提案工作；负责组织实施专题调查研究工作；负责全省党员中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联系、沟通和参政议政资料收集、整理工作；负责与对口联系政府部门的联络工作；负责社情民意信息工作；负责实施百千万健康扶贫行动计划等社会服务活动；负责组织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

## **二、人员构成情况**

2019 年末，农工党河南省委机关内设机构及归口管理预算单位共有编制 21 名，其中：行政编制 19 名，行政工勤编 2 名；在职人员 17 人，离退休人员 9 人。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49.8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1.27 万元，增长 5.8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736.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6.49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05 万元，占 0.01%。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719.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6.99 万元，占 94.15%；项目支出 42.10 万元，占 5.85%。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41.3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1.22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9.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94 万元，增长 3.4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 **（二）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9.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11.4 万元，占 71.12%；教育支出 63.4 万元，占 8.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3 万

元，占 11.35%；卫生健康支出 31.44 万元，占 4.37%；住房保障支出 31.23 万元，占 4.34%。

### （三）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4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9.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76.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参政议政（项）。年初预算为 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6.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9.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6.9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60.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公用经费 216.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91%。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没有产生因公出国（境）等支出费用。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8.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95.0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02%，占 4.9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没有产生因公出国境等支出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8.50 万元。主要用于燃油费、维修费、路桥费、车险等。2019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0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其中：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产生费用。2019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8 个、来宾 5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736.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6.49 万元，其他收入 0.05 万元。省委机关按照年度绩效管理工作意见，结合年度工作任务，对全年工作任务进行了分析总结，对评价基础数据进行收集、整理，对年度绩效开展情况进行自评。绩效评价项目 1 个，为房屋租赁费。一级指标共五大项，分值为 100 分，下设二级和三级指标。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绩效自评项目为房屋租赁费。省委机关原有办公用房面积依据编制人数，实有办公用房面积严重不足，依据相关规定，经河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审批，补足差额办公用房面积 192.25 平方米。财政厅预算安排房屋租赁费项目金额为 10 万元。2019 年 5 月，省委机关统一搬到位于郑东新区邢庄北街 6 号河南党派大楼办公，房屋租赁合同终止，经请示财政厅该项目经费不再调整预算用途使用。

###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年度总目标及主要任务: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人民政协成立 70 周年、多党合作制度确立 7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在中共河南省委和农工党中央的领导下，农工党河南省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实施五大战略，着力加强自身建设，紧紧围绕推进健康中原和美丽河南建设，为打好精准脱贫和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言献策出力。具体实施如下：

**一是专题调研深入开展。**《关于推进美丽乡村和健康乡村建设的调研报告》被农工党中央评为优秀调研报告一等奖。向农工党中央报送 2019 年优秀调研报告 5 篇、2020 年征集调研课题 3 个、提案素材 5 篇。

**二是政治协商富有成效。**省委领导参加全国政协双周协商座谈会并提出建议。在省政协召开的“提高我省人均预期寿命和健康预期寿命”等月协商座谈会上参与协商、积极建言。

**三是参政议政成果丰硕。**向全国人大提交建议 3 件，向全国政协提交大会书面发言 3 篇、提案 9 件，向全国政协十三届常委会提交书面发言 3 篇；在全省“两会”期间，提交议案 1 件、建议 25 件，提交提案 66 件。省委提交书面发言 19 篇、集体提案 24 件。4 件集体提案、3 件党员个人提案被省政协确定为重点提案，6 件提案被评为 2019 年好提案。

**四是民主监督精准有力。**组织第三方对南阳市脱贫攻坚工作开展评估形成调研报告。联合安图生物向南召县人民医院捐赠价值 200 余万元佳能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套；对 101 名参加过抗日战争等的老战士每人提供“安图前进老战士抚慰金”5000 元，共资助 50.5 万元。

**五是社情民意及时反映。**向中共河南省委统战部报送信息 38 篇，向省政协报送社情民意信息 41 篇，16 篇被省政协采用，向农工党中央报送信息 38 篇，5 篇被农工党中央采用。

**六是社会服务卓有成效。**承办以“推进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第三届健康中原高峰论坛，举办环保和健康讲座 10 余场，受益群众 5000 余人。开展精准健康扶贫，参与实施“幸福

微笑——救助唇腭裂儿童”公益项目，救助患儿 100 名。开展精准教育扶贫，2019 年“安图前进奖学金”为全国 15 所医学院校检验专业优秀贫困学子 144 人发放奖学金 42 万元，联合黄河交通学院对来自南召县的 40 名贫困学子减免学费 48.41 万元，对来自洛宁县的 35 名贫困学生减免学费 33.13 万元，为校内学生发放“黄河前进奖学金”、“黄河前进助学金”合计 20 万元。全年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工作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

结合绩效自评中发现的绩效项目房屋租赁费执行率低等问题，我单位根据办公用房实际情况，在 2020 年度预算中已不再上报该项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224.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9 年期末，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1 辆、实物保障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